

中国计量测试学会

量学发〔2020〕128号

关于举办环境空气和废气监测技术 专业知识培训的通知

各环境监测相关机构：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环境监测改革提高环境监测数据质量的意见》（厅字〔2017〕35号），生态环境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加强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环监测〔2018〕45号）以及《河北省深化环境监测改革提高环境监测数据质量的实施方案》（冀办字〔2018〕42号）《加强社会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及其监测质量管理的暂行规定》（冀环监测函〔2020〕322号）等一系列文件精神，为提升检验检测技术人员的业务素质，规范监测行为，提高监测数据质量，促进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的健康发展，中国计量测试学会与石家庄质标质检技术服务中心即中国计量测试学会职业能力评价分中心，举办“环境监测专业知识系列培训”课程，请各相关机构关注检验检测机构公共服务平台通知公告或平台微信公众号，及时了解培训信息，组织好报名和收看学习工作。现将“环境空气和废气监测技术专业”课程安排及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

2020年11月3日~12月29日；开播时间：下午14:00。
(具体安排详见附件)

二、培训内容

(一) 环境空气和废气监测技术培训分为10讲课程；
(二) 根据授课内容并结合机构工作实际，针对实际工作中常见风险问题及预防纠正措施，在课程安排中穿插2节讲座；
具体安排详见附件：《环境空气和废气监测技术培训课程表》。

三、培训对象

环境监测机构质量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授权签字人、监测(检测)技术人员以及相关人員。

四、授课师资

特聘请国家环保部培训师资，一直从事环境监测教学科研工作，具有深厚理论功底和丰富实践经验的专家，王改珍教授执教授课。

五、培训费用

(一) 收费标准

1. 本次培训共设10讲课程和2节技术讲座。每讲课程培训费128元；2节技术讲座，每节28元；

2. 参加全部课程学习可免费获赠第1讲课程和2节讲座，并享受其余9讲课程培训费的8.5折优惠，全部课程培训费980元(含培训费、考核费、证书费)；

3. 参加1~6讲中任意3讲及以上课程学习，免费赠送第

1 节讲座；参加 7~10 讲中任意 2 讲及以上课程学习，免费赠送第 2 节讲座；

4. 参加过 7 月份水质监测技术专业知识的培训、9 月份土壤环境监测技术专业知识的培训的机构或人员可享受全部课程培训费 9 折优惠；

5. 已入驻检验检测机构综合服务平台，并完善机构信息的机构会员可享受全部课程培训费的 9 折优惠。

（二）缴费方式

培训费可通过支付宝、微信、平台积分（余额）支付或对公转账。

对公转账信息

单位名称：石家庄质标质检技术服务中心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广安大街支行

账号：158388307

六、报名方式

方式一：手机扫描右侧二维码，关注公众号，在下方功能栏中依次点击“培训服务”“直播大厅”，进入课程列表中找到相应培训项目。依次点击“查看详情”“我要报名”，填写参训人员资料并提交信息，按系统提示选择支付方式完成付费，购买成功即可。



方式二：电脑登录“检验检测机构综合服务平台”（平台网址：www.hebjcfw.com），在导航栏选择“培训服务”进入培训服务页，点击“培训报名”，选择“直播培训报名”，然后

在课程分类中选择“检测技术”，找到您计划学习的培训项目，填写参训人员资料并提交信息，按系统提示选择支付方式完成付费，购买成功即可。

七、学习方法

方法一：采用电脑学习，请登录网址 www.hebjcfw.com，选择“培训服务”“直播大厅”，点击相应课程观看。

方法二：采用手机学习，请登录微信公众号“检验检测机构综合服务平台”，点击下方“培训服务”，选择“直播大厅”点击相应课程观看。

备注：请参训人员在课程开播前 15 分钟点击进入直播间，倒计时结束刷新页面即可正常观看。

八、考试安排

（一）考试时间

1. 参加全部课程学习的人员请于 12 月 28 日 14:00 前提交在线考试申请；14:30 集中审核考试信息，审核通过后请于 12 月 30 日晚 19:00 前完成在线考试；

2. 选择单讲学习的人员不参加考试。

（二）考试申请

微信扫描右侧二维码，关注“检验检测机构综合服务平台”微信公众号或使用电脑访问“检验检测机构综合服务平台”（网址：www.hebjcfw.com），点击“培训服务”选择



“考试系统”“在线考试”，选择本学习课程，准确填写考生信息后提交申请（证书信息将与考生信息一致），平台在既定

时间统一审核考试信息，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答题即可。

（三）考试说明

考生均有两次考试机会，系统自动判卷，交卷后会显示是否合格以及相应分数，如第一次考试不合格，可在个人中心、考试中心、未通过考试，申请补考一次。

九、培训证书

（一）本次培训由中国计量测试学会职业能力评价分中心（石家庄质标质检技术服务中心）承办。参加全部课程培训并考试成绩合格人员，由中国计量测试学会颁发《培训合格证书》，此证书可作为检验检测机构对参训人员进行岗位能力确认的有效依据。

（二）选择单讲课程学习的人员，由石家庄质标质检技术服务中心出具课程《学时证明》。

（三）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李老师 15176414511

侯老师 18730299527

附件：环境空气和废气监测技术培训课程表



附件：

环境空气和废气监测技术培训课程表

序号	授课内容	授课老师	授课时间	
第一讲	环境空气和废气监测基础知识及质量管理	王改珍 教授	11月3日	14:00
第二讲	环境空气和废气监测方案的制定(布点、采样等)		11月9日	
第三讲	环境空气和废气监测技术规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和固定污染源监测)		11月17日	
第四讲	空气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臭氧、一氧化碳、颗粒物的测定		11月24日	
第五讲	环境空气和废气中重金属的测定(铅、镉、铜、汞等)		12月1日	
第六讲	环境空气和废气中非金属无机物的测定(氨、硫化氢、氯化氢、氟化物等)		12月8日	
技术讲座	分光光度法和原子吸收法应用中常见问题解析		12月11日	
第七讲	环境空气和废气中有机物的测定方法(气相色谱、液相色谱、气质联用)		12月15日	
第八讲	环境空气和废气中总烃、甲烷、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12月22日	
第九讲	环境空气和废气中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12月25日	
第十讲	环境空气和废气中多环芳烃、苯系物的测定	12月28日		
技术讲座	色谱技术在测定有机物中常见的问题解析	12月29日		
备注	1.直播开播时间：下午 14:00。 2.参训人员请于开播前 15 分钟进入直播间,倒计时结束后刷新页面即可正常收看。 3.请参训人员按通知要求如实填写提交个人报名及考试申请信息(与证书信息一致)。 4.请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在线考试。			

